



**ERNEST
BOREL**

1856

Ernest Borel Holdings Limited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6



2015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權益披露	1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蘇大先生(主席)
黃邦俊先生
劉麗冰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君珀先生
潘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志超先生
張錦繇先生
邱斌博士

公司秘書

劉範儒先生

審核委員會

盧志超先生(主席)
邱斌博士
張錦繇先生

薪酬委員會

盧志超先生(主席)
黃邦俊先生
邱斌博士
張錦繇先生

提名委員會

蘇大先生(主席)
邱斌博士
盧志超先生
張錦繇先生

授權代表

黃邦俊先生
劉範儒先生

公司網頁

www.ernestborel.ch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瑞士總辦事處

8, rue des Perrières
2340 Le Noirmont
Switzerland

中華人民共和國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州天河路385號
太古匯一座701室
郵政編碼：51062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廣東道9號
海港城港威大廈
第六座11樓
1101-3及1112-14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獨立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合規顧問

大有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奧睿律師事務所

財務及營運摘要

-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財政期間(「**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收益較去年同期(「**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下降，由271.8百萬港元減至206.6百萬港元。
- 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毛利率由67.2%減至59.2%。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毛利由182.7百萬港元減至122.2百萬港元。
- 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除稅後溢利由13.5百萬港元減至10.2百萬港元，跌幅約為24.4%，主要由於收益由271.8百萬港元減至206.6百萬港元，跌幅約為24.0%，以及毛利由182.7百萬港元減至122.2百萬港元，跌幅約為33.1%。
- 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為2.9港仙，而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則為4.8港仙。

業務回顧

依波路於1856年在瑞士成立，擁有近160年的輝煌歷史。一直以來，本集團秉承「瑞士製造」的優良品質及嚴謹品質控制的宗旨，以自有品牌「依波路」設計、生產、營銷及銷售機械及石英名貴手錶。作為其中一家歷史最悠久的瑞士名錶製造商，依波路以「翩翩起舞的情侶」的品牌形象，體現浪漫優雅的氣質，加上其明確清晰的市場定位，成為瑞士情侶錶品牌的領導者。本集團擁有龐大的分銷網絡，覆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台灣）、香港、澳門及東南亞等零售市場。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擁有共1,060個銷售點（「銷售點」）。

2015年上半年，中國經濟放緩影響消費意慾，加上零售市道不景氣，令本集團於不利的商業環境經營。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依波路錄得收益206.6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271.8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及消費氣氛疲弱，令手錶零售商及授權分銷商訂單減少。由於產品組合在消費氣氛疲弱下轉型至毛利率較低的產品，毛利及毛利率分別下滑至122.2百萬港元（2014年：182.7百萬港元）及59.2%（2014年：67.2%），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至10.2百萬港元（2014年：13.5百萬港元）。

中國市場

中國市場依然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市場。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在中國23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透過超過170個手錶零售商營運合共849個銷售點，較去年同期的848個銷售點數目增加1個。

回顧期內，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創下六年以來的新低。外圍經濟的不明朗亦令本土消費者對購買高端消費品抱審慎態度，加上行業競爭激烈，令本集團面臨嚴峻挑戰。因此，中國所產生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203.3百萬港元下降至153.1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約74.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市場

截至報告期末，我們在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市場擁有185個銷售點。香港及澳門的奢侈品零售業增長向來受益於來自中國的高資產值及中產階級遊客。隨著中國經濟疲弱，訪港自由行旅客人數持續放緩，加上店舖租金高昂，來自此業務分部的收益錄得下跌，由2014年同期的64.4百萬港元減少至48.4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我們的收益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271.8百萬港元減少65.2百萬港元，或減少約24.0%，減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06.6百萬港元。機械手錶及石英手錶的收益下降主要由於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消費氣氛疲弱及手錶零售商及授權分銷商的訂單減少所致。

主要產品表現

	2015財政 年度上半年 千港元	2014財政 年度上半年 千港元	變動	
			千港元	%
機械手錶	149.9	196.8	(46.9)	-23.8%
石英手錶	55.9	74.7	(18.8)	-25.2%
合計	205.8	271.5	(65.7)	-24.2%

機械手錶

機械手錶的銷售收益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96.8百萬港元減少約23.8%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49.9百萬港元。

石英手錶

石英手錶的銷售收益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74.7百萬港元減少約25.2%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55.9百萬港元。

按地點劃分的表現

	2015財政	2014財政	變動	
	年度上半年	年度上半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市場	153.1	203.3	(50.2)	-24.7%
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市場				
Southeast Asia Markets	48.4	64.4	(16.0)	-24.8%
其他市場(主要在美國及歐洲)				
States and Europe	5.1	4.1	1.0	24.4%
合計	206.6	271.8	(65.2)	-24.0%

中國市場

中國持續為我們的主要市場，佔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收益約74.1%。在此地區的銷售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03.3百萬港元減少約24.7%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53.1百萬港元，原因為經濟增長放緩。

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市場

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市場佔我們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總收益約23.4%。此市場的銷售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64.4百萬港元減少約24.8%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48.4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旅客數目及本地消費下降所致。

其他市場

其他市場的收入(即美國及歐洲市場)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4.1百萬港元增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5.1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9.2百萬港元減少約5.4%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4.4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手錶配件成本下降。

毛利

我們的毛利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82.7百萬港元減少60.5百萬港元，或減少約33.1%，減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22.2百萬港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收益減少及毛利率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67.2%減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59.2%。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目前消費氣氛疲弱，產品組合轉型至毛利率較低的模型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在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錄得其他收益4.8百萬港元，而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則錄得虧損6.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瑞士法郎兌港元升值產生的匯兌收益淨額3.0百萬港元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2.2百萬港元所致。

分銷費用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02.6百萬港元減少21.2百萬港元，或約20.7%，減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81.4百萬港元，相當於我們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總收益約39.4%（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約37.7%）。下降主要由於宣傳及營銷開支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55.1百萬港元減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37.0百萬港元，原因是我們縮減營銷及宣傳活動的規模。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9.5百萬港元增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31.9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2.4百萬港元或約8.1%。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購股權前開支增加1.4百萬港元及其他一般辦公室開支。

上市開支

我們的上市開支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8.5百萬港元減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零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已於2014年7月11日上市，故2015年並無就股份全球發售產生專業費用。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5百萬港元減少0.6百萬港元或約24.0%，減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9百萬港元，乃由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銀行借貸減少所致。

稅項

我們的所得稅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0.2百萬港元減少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3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7.9百萬港元或約77.5%。減少主要由於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出現遞延稅項收入3.2百萬港元，而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則錄得遞延稅項開支3.6百萬港元，以及利得稅減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我們的年內淨溢利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3.5百萬港元減少約3.3百萬港元或約24.4%，減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10.2百萬港元，而淨利潤率則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0%跌至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約4.9%，主要由於收益減少約24.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存貨

存貨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498.0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約559.1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61.1百萬港元或約12.3%。

存貨增加主要由於三大因素。第一，考慮到我們其中一名手錶供應商決定撤銷向第三方供應機械錶芯的情況，我們增加手錶機芯儲備以應付突發情況。第二，隨著我們在不同市場擴張分銷網絡，我們在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加入新型號，以求更能切合最終客戶的品位及喜好，在製品及成品的數量因而增加，從而致令相應的庫存增加。最後，向最終客戶銷售名錶需時較銷售大眾手錶為長，乃由於名貴品牌為保持其品牌形象而鮮少提供折扣銷售。

貿易及其他應收及應付款項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6月30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約為156.9百萬港元及約129.8百萬港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下降乃由於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收益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約67.2百萬港元輕微減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約53.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手錶配件採購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的非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50.3百萬港元(2014年12月31日：141.3百萬港元)。基於我們的借貸為175.3百萬港元(2014年12月31日：128.7百萬港元)及股東權益為676.3百萬港元(2014年12月31日：682.5百萬港元)，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乃按貸款除以股東權益計算)約為25.9%(2014年12月31日：約為18.9%)。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部分應於一年後償還的借貸為75.5百萬港元，而餘下結餘99.8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外匯風險

本集團若干集團成員公司有外匯銷售，令我們面臨外匯波動風險。此外，我們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銀行結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以及我們集團內結餘均以外幣計值。

我們監控外匯走勢，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我們的未償還銀行借貸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a) 賬面值為6.0百萬港元的定期存款押記(2014年12月31日：6.0百萬港元)；
- (b) 賬面值為12.2百萬港元的投購人壽保單按金的押記(2014年12月31日：9.5百萬港元)；
及
- (c) 賬面值為零百萬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押記(2014年12月31日：8.6百萬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於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作出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明確的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14年12月31日：無)。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31名全職僱員，較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326名僱員增加約1.5%。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總員工成本由2014財政年度上半年約38.3百萬港元增至約39.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出現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1.4百萬港元所致。

我們向所有全職僱員支付固定薪金，亦可能按僱員職位授予其他津貼。我們的銷售員工亦合資格按彼等達到銷售目標的能力獲發佣金。此外，僱員可根據其表現及我們酌情決定獲獎勵年終花紅。我們進行年度表現考核，以確保僱員就其表現收到反饋意見。本公司已於2014年6月24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自2014年7月11日（即本公司股份首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上市日期**」））起生效。若干董事及僱員已於2014財政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5財政年度上半年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讓彼等掌握本集團產品、技術發展及行業市場狀況的最新情況。此外，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亦參加會議及展覽，加深對行業的了解。

資本承擔

截至2015年6月30日，就我們的新生產設施收購瑞士一幅土地的結餘付款產生資本承擔1.1百萬港元（2014年12月31日：1.2百萬港元）。

前景

鑒於目前中國經濟表現仍然疲弱，且中國及香港零售市道短期內難有起色，對整個名錶行業而言，新財政年度將繼續充滿挑戰。

面對市場的考驗，管理層充分意識到提高利潤率及盈利能力乃至關重要。有見及此，依波路將調整其設計及營銷策略，在銷售中端及中高端手錶方面投放更大努力，銳意滲透至中高端消費層及接觸潛在客戶。同時，本集團將提升設計及生產能力，於下半年推出一系列新手錶型號，豐富目前的產品組合及滿足市場所需。本集團亦將繼續採納及充分運用垂直綜合業務模式，有效控制生產鏈各主要階段；包括產品設計及開發、物料及配件採購、生產、物流、品質控制、推廣、分銷等整個流程，維持高效的營運效益，以減低生產成本。

此外，隨著線上線下業務的競爭優勢日益擴大，本集團正積極研究及開拓電子商貿平台，主攻網上消費者，為顧客提供更便捷、高靈活性及容易購買依波路錶的渠道。本集團亦將審慎、有度有序地拓展及鞏固在中國的分銷網絡，同時發掘具潛力的二、三及四線城市設立銷售點。我們將會靈巧地使用廣告宣傳，重點將轉向在我們銷售點的所在地點落實營銷計劃，進行推廣活動。透過與當地零售商及授權分銷商通力合作，我們會借助其於當地市場知識擬定合適定制的營銷及推廣計劃，亦藉此在各方之間建立更緊密的聯繫，創造巨大的協同效應。

邁向未來，本集團將發揮在行內的深厚經驗，靈活調整策略及銷售部署回應市場變化，以配合市場的經營環境。憑藉依波路生產名貴瑞士製手錶的悠久輝煌歷史，具備中國名貴手錶市場最暢銷品牌之一的良好條件，管理層仍然相信，本集團於經營環境出現好轉之時定能逐步重拾增長勢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普通股於2014年7月11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173.4百萬港元。

於2015年6月30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概約如下：

用於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剩餘金額 (百萬港元)
我們品牌及手錶的營銷及 推廣活動	35%	60.7	(54.1)	6.6
拓展及加強我們的分銷網絡	35%	60.7	(31.7)	29.0
持續擴充產能的資本開支	20%	34.7	(0.3)	34.4
為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 企業用途提供資金	10%	17.3	(17.3)	—
	100%	173.4	(103.4)	70.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及其相聯法團

於2015年6月30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或(c)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好倉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蘇大	實益擁有人	1,201,103 ⁽¹⁾	0.35%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³⁾	71,960,000	20.71% ⁽²⁾
黃邦俊	實益擁有人	339,507 ⁽¹⁾	0.10% ⁽²⁾
劉麗冰	實益擁有人	610,662	0.18% ⁽²⁾

(1)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1,101,103份購股權。

(2) 按於2015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3) 力禾有限公司（「力禾」）由蘇大先生擁有100%權益及由蘇大先生控制，因此蘇大先生被視為於力禾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已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權益披露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2015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林偉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99,755,000	28.71%
力禾	實益擁有人	71,960,000	20.71%
盈聯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7,935,000	10.92%
陳建新先生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7,935,000	10.92%
Dragon Cloud Holdings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33,720,000	9.71%
Greenwoods Bloom Fund, L.P.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3,720,000	9.71%
Greenwoods Bloom Ltd.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3,720,000	9.71%
Skyeast Global Limited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3,720,000	9.71%
Hua Tang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3,720,000	9.71%

(1) 盈聯投資有限公司由陳建新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陳建新先生因而被視為在盈聯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Dragon Cloud Holdings Limited由Greenwoods Bloom Fund, L.P.擁有87.26%，並由Hua Tang擁有12.74%。

(3) Greenwoods Bloom Fund, L.P.的一般合夥人為Greenwoods Bloom Ltd.，其由Hua Tang全資擁有。Greenwoods Bloom Fund, L.P.當時由Skyeast Global Limited擁有47%，並由Skyeast Global Limited控制。Skyeast Global Limited由Hua Tang全資擁有。因此，各Greenwoods Bloom Fund, L.P.、Greenwoods Bloom Ltd.、Skyeast Global Limited及Hua Tang均被視為在Dragon Cloud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6月24日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計劃旨在協助我們招聘及挽留能力出眾的主要僱員、董事或顧問，代表本公司通過授出購股權激勵有關僱員、董事或顧問竭其所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於2014年6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F.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 (a)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4年6月24日授予承授人第一批及第二批購股權，以認購合共6,821,339股股份；
- (b) (i) 第一批購股權包含2,319,659股相關股份，行使價為每股2.40港元；及
(ii) 第一批購股權於2014年7月11日歸屬。該等購股權可於2014年7月11日至2016年7月11日間行使，

(合稱為「**第一批購股權**」)；及
- (c) (i) 第二批購股權包含4,501,680股相關股份，行使價為每股3.00港元；及
(ii) 第二批購股權已於2015年7月11日歸屬。該等購股權可於2015年7月11日至2017年7月11日間行使，

(合稱「**第二批購股權**」)。

概無其他購股權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

權益披露

於2015年6月30日，有關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第一批購股權⁽¹⁾及第二批購股權⁽²⁾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批次	每股行使價	於截至2015年			
			於2015年 1月1日 的結餘	自2015年 1月1日至 6月30日間 行使	6月30日 止六個月 (「該期間」) 註銷/失效	於2015年 6月30日 的結餘
董事						
蘇大	1	2.40港元	440,441	-	-	440,441
	2	3.00港元	660,662	-	-	660,662
黃邦俊	1	2.40港元	137,638	-	-	137,638
	2	3.00港元	201,869	-	-	201,869
劉麗冰	1	2.40港元	214,265	-	-	214,265
	2	3.00港元	396,397	-	-	396,397
小計			2,051,272	-	-	2,051,272
其他僱員	1	2.40港元	1,089,335	-	-	1,089,335
	2	3.00港元	2,609,617	-	-	2,609,617
合計			5,750,224	-	-	5,750,224

附註：

- (1) 第一批購股權於2014年7月11日歸屬
- (2) 第二批購股權於2015年7月11日歸屬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該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註銷或失效。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750,224股，分別相當於截至本公司2014年年報及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66%及1.66%。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6月24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人士提高彼等在本集團的未來表現及效率及／或激勵其過往作出的貢獻，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合資格人士（其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功而言屬重大及／或作出或將作出有益貢獻者）保持持續的關係。

根據本集團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行使所有將授出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34,700,000股股份，佔截至本中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9.99%。

不得向任何一名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致使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直至最後授予日期因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名人士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的不超過授予日期起計10年的期間內任何時間按照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並無規定購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間。購股權計劃的參與人士須於要約日期後28日或之前在接受授出時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且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收市價；及
- (c)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於該期間後，將不再授出或提呈授出其他購股權。

自購股權計劃生效並成為無條件之日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或註銷或失效。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G.購股權計劃」一節。

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及正確瞭解股東的意見。非執行董事潘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錦繇先生因另有要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5年6月12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自2014年6月24日起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

於2014年6月24日，董事會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C3段訂立。審核委員會的職權(其中包括)為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透過提供獨立審閱，以及透過審閱我們的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審核職能，監督我們的財務及其他報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志超先生、張錦繇先生及邱斌博士組成。盧志超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我們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及報告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足夠披露。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予以採納。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我們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Deloitte.

德勤

致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行已審閱第24至第44頁所載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5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按照其相關條文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行之責任在於根據受聘之協定條款審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此達成結論，並僅向閣下全體匯報，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核數師行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包括詢問(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以及採納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故本核數師行無法確保本核數師行已知悉可通過審核辨別之所有重要事項。因此，本核數師行並不表達審核意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結論

基於本核數師行之審閱，本核數師行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可令致本核數師行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5年8月27日

簡明綜合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06,623	271,811
銷售成本		(84,389)	(89,158)
毛利		122,234	182,653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4,793	(6,364)
其他收入	5	673	493
分銷開支		(81,412)	(102,553)
行政開支		(31,918)	(29,541)
上市開支		-	(18,540)
融資成本	6	(1,874)	(2,472)
除稅前溢利		12,496	23,676
所得稅開支	7	(2,285)	(10,169)
期內溢利	8	10,211	13,507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不獲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計劃		-	(768)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境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9,984	2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9,984	(748)
期內總全面收益		20,195	12,759
每股盈利 - (以港仙表示)			
基本	10	2.94	4.81
攤薄	10	2.94	4.81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78,673	81,440
投購人壽保單的按金		12,181	9,461
遞延稅項資產		11,366	9,119
		102,220	100,020
流動資產			
存貨		559,128	498,0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29,834	156,847
應收關連方款項	13	-	63
可收回稅項		1,31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6,022	6,0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0,265	141,285
		846,563	802,24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3,906	67,229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13	72	-
衍生金融工具		-	705
應付稅項		1,745	9,669
應付股息		27,795	-
銀行借貸	15	175,330	128,652
		258,848	206,255
流動資產淨值		587,715	595,98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89,935	696,00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127	9,634
退休金責任		4,483	3,877
		13,610	13,511
資產淨值		676,325	682,49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3,474	3,474
儲備		672,851	679,021
權益總額		676,325	682,495

簡明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購股權儲備	精算收益			保留溢利	總計
					及虧損儲備	一般儲備	換算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1)		(附註2)				
於2014年1月1日(經審核)	10	-	15,500	-	(2,356)	853	21,046	420,051	455,104
期內溢利	-	-	-	-	-	-	-	13,507	13,507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768)	-	20	-	(748)
期內總全面(開支)收益	-	-	-	-	(768)	-	20	13,507	12,759
轉撥	-	-	-	-	-	293	-	(293)	-
於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	-	15,500	-	(3,124)	1,146	21,066	433,265	467,863
於2015年1月1日(經審核)	3,474	182,099	15,500	3,233	(2,809)	1,547	1,282	478,169	682,495
期內溢利	-	-	-	-	-	-	-	10,211	10,21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9,984	-	9,984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	-	-	-	9,984	10,211	20,195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	-	1,430	-	-	-	-	1,430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9)	-	-	-	-	-	-	-	(27,795)	(27,795)
於201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3,474	182,099	15,500	4,663	(2,809)	1,547	11,266	460,585	676,325

附註：

- 15,500,000港元其他儲備指來自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依波路(遠東)有限公司(「依波路(遠東)」)於2005年到期的資本化股東貸款金額。
- 一般儲備指分別按瑞士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例規定，自本公司附屬公司Ernest Borel S.A.(「依波路(瑞士)」)及依波路(廣州)貿易有限公司(「依波路(廣州)」)的保留溢利分配之法定儲備。根據相關法例規定，依波路(瑞士)已分配至一般儲備直至此儲備達到其股本50%。就中國的法定儲備而言，其代表依波路(廣州)的法定盈餘儲備。

簡明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857)	(16,626)
投資活動		
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	(8,630)	(12,678)
採購人壽保險的已付按金	(2,984)	(2,223)
已收利息	231	68
關連方還款	23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5,002)
股東還款	-	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360)	(19,821)
融資活動		
新造銀行貸款	123,094	118,381
償還銀行貸款	(76,415)	(86,917)
已付利息	(1,874)	(2,47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4,805	28,9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588	(7,45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1,285	60,907
匯率變動的影響	1,392	(411)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50,265	53,041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呈列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及定額福利計劃除外。

除下文所描述者外，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與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2010年至2012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2011年至2013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於當前中期期間，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之應用將不會對就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所報告之款額及／或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於中期期間就銷售手錶產品已收或應收款項減去退貨及扣除貿易折扣。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手錶。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亦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報告的資料乃基於本集團視為單一經營分部的整體表現作出。故此，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與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分別所呈列的數額相同。實體分部資料於下文載列。

主要產品之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產品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機械手錶	149,888	196,826
石英手錶	55,877	74,704
其他	858	281
	206,623	271,811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按客戶地點釐定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根據資產所在地釐定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投購人壽保單按金及遞延稅項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	153,070	203,316
香港及澳門	38,232	50,396
東南亞	10,164	13,984
其他	5,157	4,115
	206,623	271,811

	非流動資產	
	於	於
	2015年	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中國	32,485	35,899
香港及澳門	7,746	7,658
瑞士	38,442	37,883
	78,673	81,440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2,184	(7)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958	(6,136)
呆賬撥備	(34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221)
	4,793	(6,364)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人壽保險合約的利息	166	139
銀行利息	234	68
保養服務	78	57
雜項	195	229
	673	493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利息	1,874	2,472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附註i)	2,072	3,950
瑞士所得稅(附註ii)	3,170	1,495
中國企業所得稅(附註iii)	256	1,160
	5,498	6,605
遞延稅項(計入)扣除	(3,213)	3,564
期內所得稅開支	2,285	10,169

附註：

(i)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段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ii) 瑞士

瑞士所得稅乃根據兩段期間的應課稅收入按若干稅率計算。按照瑞士相關稅法，本集團於瑞士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繳納8.5%直接聯邦稅(「直接聯邦稅」)(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5%)及16.55%州及市鎮稅(「州及市鎮稅」)(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97%)。

兩個期間的瑞士聯邦預扣稅按於瑞士註冊成立的公司溢利分派的35%稅率繳納。

(iii)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乃扣除(計入)：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1,527	(158)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67,030	69,7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136	20,568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	12,895	13,920

9.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2014年末期，擬派 — 每股8港仙	27,795	—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建議或派付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約27,795,000港元，每股股份8港仙，乃依據347,437,000股普通股作為基準。股東已於2015年6月12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擬派末期股息於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盈利 (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10,211	13,507
股份數目		
假設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已於2013年1月1日生效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47,437,000	281,000,000
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18,000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47,455,000	281,000,000

就計算兩個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已計及已發行之281,000,000股普通股，並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如附註16所披露於2014年6月24日進行之股份拆細及於2014年7月11日進行之資本化發行。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概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收購14,056,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8,721,000港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出售賬面值合共225,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出售虧損221,000港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5,529	123,348
減：呆賬撥備	(1,689)	(1,259)
	93,840	122,089
其他應收款項	3,132	3,338
其他可收回稅項	11,703	10,840
預付款項	15,272	13,839
按金	5,887	6,741
	35,994	34,758
	129,834	156,847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76,879	110,438
91至180天	10,875	10,997
181至270天	4,542	654
270天以上	1,544	—
	93,840	122,089

13. 應收(付)關連方款項

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8,992	39,424
其他應付款項	5,524	9,165
應計費用	19,390	18,640
	53,906	67,229

以下為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26,648	30,908
31至60天	596	3,562
超過60天	1,748	4,954
	28,992	39,424

貿易採購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銀行借貸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133,316	100,610
進口貿易貸款	42,014	28,042
	175,330	128,652
分析為：		
有抵押	168,130	119,052
無抵押	7,200	9,600
	175,330	128,652

當前中期期內，本集團取得額外銀行借貸123,094,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8,381,000港元)及償還銀行借貸76,415,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6,917,000港元)。

本集團所有借貸為浮息借貸，利息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若干基點計算。利息每六個月重新定價，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年利率範圍為2.19%至4.34%(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年2.17%至3.87%)。

已質押作抵押品以擔保銀行借貸的資產詳情載於附註19。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面值 港元	款額 千港元
法定：			
於2014年1月1日	6,500	0.01	6,500
股份拆細(附註i)	643,500		–
增加法定股本(附註i)	9,350,000	0.01	93,500
於2014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 及2015年6月30日	10,000,000	0.01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4年1月1日	10	1.00	10
股份拆細(附註i)	990	0.01	–
於2014年6月30日	1,000	0.01	10
透過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發行 股份(附註ii)	280,000	0.01	2,800
全球發售發行股份(附註iii)	66,000	0.01	660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437	0.01	4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6月30日	347,437	0.01	3,474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續)

附註：

- (i) 根據於2014年6月24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將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港元的股份分拆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以及透過增設9,3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6,500,000港元(分為6,5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股份)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ii) 2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按面值發行予在2014年6月24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以將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款項2,800,000港元撥作資本。上述事宜與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7月11日在聯交所上市同步進行。
- (iii) 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7月11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總共配發及發行66,000,000股新普通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向公眾以每股3.0港元的價格發行，達到總值198,000,000港元。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列於附註20。

發行的所有股份與現有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17.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1,140	1,157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經營租賃承擔

於中期期間末，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物業承擔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其到期日如下：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年內	20,351	23,180
第2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10,676	18,065
	31,027	41,245

上述計入與關連方的未來租賃付款675,000港元(2014年12月31日：82,000港元)，其到期日如下：

	於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年內	225	82
第2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450	—
	675	82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由零售商經營的辦公室及店舖應付的租金。租約以介乎一至三年的年期及固定月租協定。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質押資產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於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定期存款固定押記	6,022	6,019
投購人壽保單按金的固定押記	12,181	9,461
貿易應收款項的浮動押記	-	8,551

20.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計劃」)乃根據於2014年6月24日通過的決議案而採納，將於2024年6月24日到期。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及認可該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對本公司已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董事認為將會或已對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供應商、客戶、諮詢顧問、代理及顧問。

於2015年6月30日，根據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之股份數目為5,750,224股(2014年12月31日：5,750,224股)，佔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之1.66%(2014年12月31日：1.66%)。在未獲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i)該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ii)於任何一年已授予及可授予任何個別人士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及(iii)不可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本公司股本之0.1%或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之購股權。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股份付款交易 (續)

於接納購股權後，承授人將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根據計劃而授出的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批次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日期
					之公平值 港元
1	24.6.2014	24.6.2014-11.7.2014	11.7.2014-11.7.2016	2.40	0.9159
2	24.6.2014	24.6.2014-11.7.2015	11.7.2015-11.7.2017	3.00	0.7822

下表載列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變動：

參與者種類	批次	行使價 港元	於2014年	於2014年			於2014年
			1月1日	於期間授出	於期間行使	於期間失效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及2015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董事	1	2.40	—	842,344	(50,000)	—	792,344
	2	3.00	—	1,258,928	—	—	1,258,928
			—	2,101,272	(50,000)	—	2,051,272
僱員	1	2.40	—	1,477,315	(387,000)	(980)	1,089,335
	2	3.00	—	3,242,752	—	(633,135)	2,609,617
			—	4,720,067	(387,000)	(634,115)	3,698,952
			—	6,821,339	(437,000)	(634,115)	5,750,224

當前中期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量於授出日期的購股權公平值所用可變因素及假設乃根據董事之最佳估計，該等可變因素及假設並無變化。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確認總開支1,430,000港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關連方披露

(i)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以下交易：

關連公司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蘇然先生	其中一名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的胞弟	租金開支	172	120

(ii) 應收(付)關連方款項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附註13披露。

(iii)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若干董事及關連方已向銀行提供總值為24,000,000港元的擔保(於2014年12月31日：36,000,000港元)，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

(iv) 於本期間，已付及應付予身兼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3,454	3,771
離職後福利	31	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564	—
	4,049	3,779

身兼董事的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酬金乃參照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